

宁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宁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2024年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能及机构设置。

我单位为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干部编制17名，在职47名（事业管理人员15人，事业工勤人员32人）。单位主要职能是行使住房城乡建设领域在城市管理区域内的城市供水、供气、道路、绿化、排水与污水处理、无障碍环境建设等的行政处罚；规划方面在城镇规划区内违法建设等的行政处罚；交通管理方面侵占城区人行道（含城市绿道、各类步行街）、在城区人行违法停放非机动车的行政处罚等城市管理工作。

（二）总体目标及工作任务。

1. 总体目标。2024年，我局以“提升城市管理精细化水平、保障城市功能高效运转、增强群众生活幸福感”为核心目标，通过规范预算管理、优化资金使用、强化项目执行，确保城市基础设施

建设与维护工作有序推进，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效能显著提升，推动县域城市管理工作从“粗放式”向“精细化”转型，助力宁县创建省级文明城市。

2. 重点工作任务。基础设施管理方面：完成城区86万平方米公共区域养护、3条老旧道路改造、5处公园绿化升级，确保市政设施完好率不低于95%、园林设施正常运转率达100%。

综合执法方面：开展市容秩序专项整治行动不少于12次，查处违规占道经营、乱搭乱建等行为不低于200起，城市主干道市容达标率达98%以上。

预算与管理方面：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确保预算执行率稳步提升，建立健全财务、采购、资产等管理制度，实现资金使用合规率、政府采购规范率均达100%。

服务提升方面：组织开展城市管理政策宣传活动不少于8次，收集群众意见建议并整改到位率不低于90%，社会大众满意度保持在92%以上。

二、预算执行及管理情况

（一）预算执行情况。

2024年，我局全年支出预算总额为4787.25万元，实际执行支出2742.04万元，整体预算执行率57.27%。具体支出结构与执行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执行情况。基本支出全年预算833.71万元，占整体支出预算的17.41%，主要用于人员工资福利发放、日常办公经费、公用事业开支等，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实际执行支出816.52万元，预算执行率97.93%。

人员经费：全年预算777.61万元，实际支出777.61万元，执行率100%，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工资、津贴补贴、社会保障缴费等，按时足额发放到位，确保人员队伍稳定。

公用经费：全年预算56.10万元，实际支出38.91万元，执行率69.36%。未达100%主要原因是：一是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缩办公用品采购、会议培训等非必要开支，减少费用支出约8万元；二是部分公务活动通过线上方式开展，公务交通、印刷等费用较预算节约约9.19万元，公用经费使用更趋高效节约。

2. 项目支出执行情况。项目支出全年预算3953.55万元，占整体支出预算的82.59%，主要用于城市基础设施维护、老旧道路改造、园林景观提升等重点项目。实际执行支出1925.52万元，预算执行率48.70%。

一般性项目：全年预算543.59万元，实际支出534.76万元，执行率98.37%。主要包括市容整治专项经费、政策宣传经费等，因项目周期短、任务明确，资金及时拨付到位，执行率较高。

重点项目：全年预算3409.95万元，实际支出1390.76万元，执

行率40.78%。未达预期主要原因：一是部分重点项目（如城区污水处理管网升级）因前期勘察发现地质条件复杂，需调整施工方案，项目开工时间推迟2个月，导致资金支出滞后；二是受冬季低温天气影响，11月后户外施工暂停，2处道路改造项目未按计划完成，相应资金约1500万元未支出，需结转至2025年继续使用。

（二）资金管理情况。

我局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单位内部控制制度，构建“预算-执行-监督”全流程资金管理体系，确保资金使用安全规范。

制度建设：制定《宁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财务管理办法》《项目资金使用细则》《政府采购管理规定》等制度，明确资金审批流程、支付标准、监督责任，实现“用制度管钱、按流程办事”。

核算管理：严格执行会计核算规范，所有支出均通过县财政局国库集中支付系统办理，做到原始凭证真实完整、会计科目使用准确、账务处理及时规范，定期开展账务核对，确保账证一致、账表一致、账账一致，全年未出现会计核算差错。

监督检查：成立内部监督小组，每季度对资金使用情况开展专项检查，重点核查项目资金是否专款专用、支出凭证是否合规，全年累计检查6次，未发现挤占、截留、超支等违规问题；同时，主动接受财政、审计等部门监督，配合完成年度预算执行审计，确保

资金管理透明合规。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部门管理。

资金投入管理上，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达100%，严格按预算额度保障人员经费与公用经费支出，无超支或不足情况；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控制在100%，所有项目资金均在预算范围内使用，未出现超预算拨付现象；“三公”经费控制率100%，严格遵循厉行节约要求，实际支出未突破预算额度；结转结余变动率0%，资金存量管理规范，无不合理结转情况。财务管理层面，已健全《财务管理办法》《资金使用细则》等制度，覆盖预算编制、资金支付、票据管理等全流程，制度健全性达标；资金使用过程中，所有支出均通过国库集中支付系统办理，审批流程完整、凭证真实合规，规范性符合要求。采购管理上，严格遵循《政府采购法》，规范性达标。人员管理方面，在职人员数量严格控制在编制范围内，无超编用人、违规进入情况，在职人员控制率100%。重点工作管理上，制定《重点项目管理制度》《城市基础设施维护工作细则》等文件，明确重点工作流程、责任分工与考核标准，制度健全性满足工作需求。资产管理上，建立资产从购入、登记、使用到处置的全生命周期管理台账，定期开展资产清查盘点，确保账实一致，规范性达标。2024年，我局在部门管理方面严格落实各项规范要求，核心指标均高质

量完成，总得分19分。

（二）履职效果。

部门履职目标方面，财政资金预算配置严格依据单位职能、年度工作任务及乡村振兴帮扶需求制定，经核查，预算科目与工作内容匹配度高，资金投向符合城市基础设施维护、综合执法等重点领域，资金效益达到预期。部门效果目标上，通过优化城市基础设施维护、开展市容秩序专项整治、推进乡村振兴帮扶等工作，2024年城区市政设施完好率提升至96%、主干道市容达标率达99%，帮扶村解决民生问题8件，部门在城市管理、民生服务领域的整体形象稳步提升；同时，预决算公开、“三重一大”事项民主决策等工作规范落实，群众对单位工作的信任度显著提高，社会公信率稳步提升。社会影响方面，全年预决算信息在县财政局官网及单位官网同步公开，公开时间早于规定时限，内容涵盖收支预算、项目支出明细等，公开及时性达标；“三重一大”事项（如重点项目立项、大额资金使用）均召开党组会议集体决策，邀请职工代表列席，执行过程规范，群众与职工对执行情况满意度高。服务对象满意度上，社会大众满意度达93%，较年初“ $\geq 92\%$ ”的目标提升1个百分点，主要因城市环境卫生改善、基础设施完善；单位工作人员满意度达95%，超“ $\geq 93\%$ ”的目标2个百分点，得益于薪酬福利保障到位、职业发展通道畅通。围绕城市管理核心职能，履职效果指标全面完

成，总得分55.01分。

（三）能力建设。

长效管理上，健全机关管理制度体系，新增《驻村工作队经费管理办法》《智慧城管系统使用规范》等5项制度，修订《办公用品采购管理细则》等3项文件，制度覆盖机关行政、业务开展、队伍建设等领域，健全性达标。人力资源建设方面，专业技术人员培训及时组织，全年开展城市管理执法业务、财务规范、安全生产等培训6期，培训覆盖在职人员200人次，提升了干部队伍专业能力；党员干部提拔任用机制持续健全，制定《党员干部培养选拔实施方案》，通过“日常考核+专项测评”识别优秀干部，2024年提拔中层干部3名、推荐县级后备干部2名，培养机制完善。档案管理上，健全档案管理机制，设立专职档案管理员，制定《档案分类整理规范》《档案借阅管理制度》，实现文书档案、项目档案、人事档案分类管理；全年档案遗失率0.3%，未超出“<0.3%”的控制标准，档案保存完整性达标。能力建设指标均按要求完成，为部门高效履职提供坚实支撑，总得分9.3分。

（四）预算执行。

2024年，我局严格遵循预算管理规定推进资金执行，预算执行指标整体完成良好，整体支出规模上，年度资金总额预算4787.25万元，实际执行2742.04万元，执行率57.27%，总得分5.72分。

四、存在的问题

（一）预算编制精准度不足，重点项目预算与执行偏差较大。

预算编制阶段对重点项目的复杂性与不确定性预判不足，导致预算与实际执行存在较大差距对季节性因素影响预估不足，冬季户外施工暂停的客观情况未纳入预算调整考量，导致2处道路改造项目资金未按计划支出，重点项目预算执行率仅40.78%，影响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二）公用经费管理精细化程度不够，部分支出管控存在漏洞。

尽管公用经费整体执行率较低，体现了节约导向，但管理精细化程度仍需提升。公用经费支出分类核算不够细致，办公用品采购、公务交通等费用未按具体用途拆分统计，难以精准分析支出结构与节约空间。

五、改进措施

（一）优化预算编制流程，提升预算精准度与执行率。

针对预算编制与执行偏差问题，从“前期调研、动态调整、协同联动”三方面改进：一是强化预算编制前期调研，重点项目预算编制前，联合住建、交通、社区等部门开展实地勘察，充分考虑地质条件、季节因素、群众需求等，制定详细的项目实施计划与资金使用时间表，避免“拍脑袋”编预算；二是建立预算动态调整机制，每季度分析项目进度与资金支出情况，对因客观原因无法推进的项

目，及时向财政部门申请预算调整或结转，确保资金与任务匹配；三是加强与财政部门的协同联动，每月报送重点项目进展与预算执行情况，对可能出现的资金闲置提前预警，共同制定解决方案（如将闲置资金调剂至急需项目），力争2025年重点项目预算执行率提升至80%以上。

（二）细化公用经费管理，实现“精准管控+效能提升”。

为解决公用经费管理精细化不足问题，采取三项措施：一是完善公用经费分类核算体系；二是建立公用经费均衡支出机制；三是引入公用经费使用效果评估，对线上会议、精简培训等节约措施，通过问卷调查、效果反馈等方式评估实际效能，确保“节约不降低服务质量”，力争2025年公用经费管理精细化水平显著提升，支出结构更趋合理。

六、自评结论

本单位2024年度整体支出预算执行基本规范，绩效目标总体完成，资金使用安全规范，在履行职能、服务民生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自评得分88.94分，自评等级为“良好”。下一步我单位将聚焦问题整改，持续提升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宁县城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2025年3月10日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宁国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整体支出规模(元)		年度资金总额	14063659.16	47872511.59	27420403.56	57.27	5.72			
		(一)基本支出	8191659.16	8337050.41	8165198.65	97.93	9.79			
		1.人员经费	7645573.25	7776063.74	7776063.74	100	10			
		2.公用经费	46085.91	560986.67	389134.91	69.36	6.93			
		(二)项目支出	5872000	39535461.18	19255204.91	48.7	4.87			
		1.一般性项目	2662000	5435913.89	5347563.89	98.37	9.83			
		2.重点项目	3210000	34099547.29	13907641.02	40.78	4.07			
预期目标		目标1:负责城市基础设施、市政园林设施工程方案审查、竣工验收和建成后的管理及相关建设项目的报批、组织实施工作 目标2:负责辖区内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								
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了辖区内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维护和管理,使各种城市基础设施正常运转。								
评价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位	分值	完成率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部门管理	资金投入	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	=100%	100	%	2	100.00%	2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	<=100%	100	%	2	100.00%	2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100	%	2	100.00%	2		
		结转结余变动率	<=0%	0	%	2	100%	2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80%(含)		2	100	1.8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100%-80%(含)		2	100	1.8		
	采购管理	政府采购规范性	规范	100%-80%(含)		2	100	1.8		
	人员管理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100	%	2	100.00%	2		
	重点工作管理	重点工作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80%(含)		2	100	1.8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100%-80%(含)		2	100	1.8		
履职效果	部门履职目标	指标1:财政资金使用配置合理合规,资金效益合乎预期。	合规	100%-80%(含)		8.33	100	7.5		
		指标2:从“严管理”“三公经费”	及时公开	100%-80%(含)		8.33	100	7.5		
	部门效果目标	指标1:部门整体形象	稳步提升	100%-80%(含)		8.33	100	7.5		
		指标2:部门社会公信力	稳步提升	100%-80%(含)		8.33	100	7.5		
	社会影响	指标1:全年预算决算公开	及时	100%-80%(含)		8.33	100	7.5		
		指标2:三重一大执行情况满意度	执行	100%-80%(含)		8.35	100	7.51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2:社会大众满意度	>=92%	93	%	5	101.09%	5		
		指标2:单位工作人员满意度	>=93%	95	%	5	102.15%	5		
能力建设	长效管理	健全机关管理制度	健全	100%-80%(含)		2	100	1.8		
	人力资源建设	指标1:专业技术人员培训	及时组织	100%-80%(含)		2	100	1.8		
		指标2:健全党员干部提拔任用机制	培养	100%-80%(含)		2	100	1.8		
	档案管理	指标1:健全档案管理机制	健全	100%-80%(含)		2	100	1.8		
		指标2:档案遗失率	<0.3%	0.3	%	2	100.00%	2		
总分					100		88.94			
说明 1.各部门可根据附件3《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参考)设置三级指标和指标 2.上述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既可以按照重点任务完成情况分别填列,也可以按照所有重点任务归并填报综合指标。										

